

桃園市大園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導護工作輪值表

組別	週 別				組 長	組 員							
	上學期		下學期										
1	一	十一	一	十一	楊欣雅	謝秉翰	邱彥翔	連杰	包敬瑄	廖本豐	何美怡	江東諭	謝長祿
2	二	十二	二	十二	劉盛佑	孫芳梅	謝曉雯	李瑋琦	林建彰	林靜芬	賴貞如	陳曉菁	味正五
3	三	十三	三	十三	林育萍	黃嘉欣	張育慈	楊淑貞	彭沛慈	劉家如	邱淑萍	劉珏吟	許秀蓉
4	四	十四	四	十四	詹貴蘭	林芳如	張惠媛	莊淵源	詹智雯	楊欣怡	甘素蓮	呂辰軒	蔡明吉
5	五	十五	五	十五	蕭金慧	徐森柏	蔡蕙如	陳貞霖	徐景恩	鄭秋娥	林慧華	賴筱薇	陳盈秀
6	六	十六	六	十六	卓儀枳	張沛瑜	曾清蘭	吳孟璇	黃楓雅	張湄鈴	葉佩芸	張儒文	黃雯暄
7	七	十七	七	十七	張雅惠	陳正豪	張琮基	柳尹琦	陳沂	林恩竹	陳月英	吳琬琪	李嘉珊
8	八	十八	八	十八	陳蕙芬	許駿堂	洪崇峯	楊惠卿	魏惠莉	林瑩怡	王志宏	郭憲文	許瑜青
9	九	十九	九	十九	徐熾琇	簡葵捷	郭錦玲	邱名秀	賴孟潔	卓淑芳	吳金盈	謝秉憲	邱莉婷
10	十	二十	十	二十	胡梅霖	張怡萍	戴仲原	袁羽薇	邱靜宜	林佩君	謝佳伶	林念瑩	李璦廷
預備組					王文欽	游淑如	許淑瑗	甘素真	梁美鳳	廖方瑜	郭淑珍	曾玉蘭	林麗惠
					莊滿意	劉修建	蔡惠英	林杏芳	林仁建	羅碧芳	蔡櫻桃	鄒碧芬	

執行要點：

- 一、導護時間：上午 07:20-07:50。週一二四五下午 15:30-15:50，週三 12:40-13:00
- 二、中低年段週一四五中午 12:40-13:00 為級務時間，請各學年另安排導師輪值導護。
- 三、各組導護工作於每週最後一個上學日整潔活動後至學務處辦理簽名交接。
- 四、各組組長擔任總導護，並請協助編配該組導護工作區。

五、各分區導護工作區域分配如下：

第一區	內	早上低年級晨間安全導護生活評比，放學督導第 1 路隊秩序安全
	外	上下學擔任麥當勞旁 1 號門路口導護
第二區	內	早上巡視學生活動區秩序安全，放學督導第 2 路隊秩序安全
	外	上下學擔任消防隊旁 2 號門路口導護
第三區	內	早上中年級晨間安全導護生活評比，放學督導第 3 路隊秩序安全
	外	上學擔任 3 號門路口導護，放學 3 號門路口導護
第四區	內	早上高年級晨間安全導護生活評比，放學督導第 4 路隊秩序安全
	外	上下學擔任正門路口導護

六、各組於課間休息時，負責各該學年學生活動之導護事宜。

七、寒、暑假導護至放學完，輪值完請將用具置於組長桌上，以利保管。

八、學務主任、訓育、生教組早上協助各路口，**國材、文隆**老師輪流擔任放學廣播導護未排輪值。

九、校長、主任負責督導。

十、教學組長以及懷孕之女老師免除導護工作，公假(含婚產喪病假)**單週五日**以上請向學務處申請，由預備組輪替。

十一、導護輪值教師值勤一週得於一年內在課務自理前提下擇期補休半日。

生活教育組長：

學務主任：

校長：

五、因應防疫工作，各分區導護工作區域調整如下：

第一區	內	1.早上低年級晨間安全導護生活評比 2.放學時間至健康中心拿額溫槍後，到 2 號門路口(消防隊)測量憑證入內安親班老師額溫， 協助愛心坡道通行秩序。
	外	上學擔任 1 號路口(ubike 站旁)導護，放學時支援 2 號門路口(消防隊)導護。
第二區	內	早上巡視學生活動區秩序安全， 放學督導第 2 路隊秩序安全
	外	上下學擔任消防隊旁 2 號門路口(消防隊)導護
第三區	內	1. 早上中年級晨間安全導護生活評比。 2. 放學時間至健康中心拿額溫槍後，到 4 號路口量憑證入內安親班老師額溫。
	外	上學擔任 3 號門路口導護， 放學督導第 2 路隊秩序安全
第四區	內	早上高年級晨間安全導護生活評比，放學督導第 4 路隊秩序安全
	外	上下學擔任 4 號門路口(警衛室旁)導護